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

汕职院办〔2024〕6号

关于做好职教集团专委会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巡察整改有关职教集团的工作要求，现就加强职教集团专委会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制订专委会年度工作计划

请各二级学院专委会对照《汕头职业教育集团专业（群）建设指导委员会职责》（附件1），围绕集团化办学和深入推进集团实体化运行的目标，制订专业（群）建设指导委员会2024年工作计划，要结合企业的需求主动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，不断优化专业结构，探索共享资源、共培人才的产教融合模式。各二级学院请于3月13日下班前，将《专业（群）建设指导委员会2024年工作计划》纸质版材料交到学院办公室，同时电子文档发送到院办邮箱：o_xybgs@stpt.edu.cn。

二、密切企业联系，开展校企合作

各二级学院要加强对企业的走访，密切对接企业的联系，提高企业参与度，在企业职工培训、科研立项、开拓实训基地、学生实习与就业等方面探索合作机制。

三、实施专委会工作月报制度

为落实巡察整改有关职教集团的工作要求，充分激发参与企业的热情，各二级学院要进一步明确牵头成立的专委会工作联系人，定期与职教集团内各学校、企事业单位沟通，加强各二级学院与各参会单位企业的合作。请各二级学院专委会指定专人更新填写《专委会工作进展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每月10日前报送院办邮箱：o_xybgs@stpt.edu.cn，（联系人：林慧琦）。

其中，工作进展包括2024年以来走访企业名称、次数，开展校企合作、企业职工培训、科研立项、技术服务、开拓实训基地、学生实习与就业（不限于以上）等内容。

附件：1. 《专业（群）建设指导委员会职责》

2. 《专委会工作进展情况表》

职业技术学院
学院办公室
汕头职业教育集团
办公室
2024年3月7日